

田家庵区人民政府 2021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以下简称《条例》）、《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及《安徽省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1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和发布工作的通知》（皖政务办秘〔2021〕37 号）要求，结合我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关统计数据撰写。报告主要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被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事项。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报告的电子版可在田家庵区人民政府网站下载（<http://www.tja.gov.cn>）。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田家庵区人民政府办公室联系（地址：淮南市田家庵区国庆中路 128 号，电话：0554-2698103，邮编：232000）。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以来，田家庵区紧紧围绕国家、省、市政务公开

重点工作安排，认真执行新修订的《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各项规定要求，加强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和政务公开平台融合，不断拓宽公开渠道、完善工作机制、强化队伍建设，全区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水平得到进一步提升，连续4年荣获全市政务公开工作先进单位。

（一）主动公开情况

一是加大信息公开力度。本着“应公开尽公开”原则，不断扩大信息公开领域，全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9150条，主动回应47次，全区依法办结依申请公开20件。二是高质量开展政策解读。积极协调全区各职能部门，针对群众关心关注开展政策解读，抽调业务骨干组成政策解读小组，划出政策核心和百姓关注点进行“语言解读”，运用图片、文字丰富解读形式，通过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扩大宣传渠道，切实做到让政府政策信息融入群众生活，发挥其最大的服务作用。全年，制作文字解读6篇，图片解读5篇，媒体解读2篇。三是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按照省级实施方案，组织工作人员54人，围绕26个试点领域，对我区“两化”专题内容进行全面补充完善；建立完善了《田家庵区政府信息管理动态调整机制》《田家庵区政务公开回应关切制度》等工作制度；指导支持村（居）民委员会建立清单、公开事项；汇总编制办事一本通；实现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标准规范和工作流程嵌入部门业务系统。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完善依申请公开工作机制，规范依申请公开登记、审核、办理、答复、送达、归档各个环节的办理流程，编制依申请公开登记办理表，注重沟通协调、研究磋商，切实保障公众知情权，不断提高依申请公开工作质量和效率。全年受理并按期回复依申请公开 20 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

一是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发布制度。明确“谁制作、谁审查，谁提供、谁负责”，落实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及发布审核制度，坚持分级分类审核、先审后发，杜绝涉密信息、违规信息在政府网站上发布。二是做好政务公开常态化监测检查。采取系统监测和人工复核相结合的方式，紧盯栏目更新不及时、更新内容不规范等问题，对政务公开各单位各栏目进行动态化监测，及时做好日常整改。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提前谋划，把建设资金列入预算；精心规划，高标准编制建设方案；周密实施，顺利完成项目招标和实施。专区设在区政务服务中心二楼，为办事群众提供政府信息查阅、依申请公开受理、文件资料查阅、政务服务自助办理等服务。配备专职工作人员，建立包括日常管理、人员管理、服务管理等专区管理制度。专区于 2021 年 12 月对外开放，受到广大市民普遍称赞。

（五）监督保障

一是抓好第三方测评整改。全年开展3次政务公开第三方测评和整改培训会，围绕测评结果、反馈问题清单，深入研究测评指标和失分原因，并邀请第三方测评公司围绕测评反馈问题整改进行培训，参训人员达260余人次，印发相关资料500余份。二是完善队伍建设。围绕年度重点工作，采用小班教学、面对面指导、QQ在线答疑等形式，引入案例分析、互动研讨等环节，并将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纳入我区新招录人员培训课程，切实提高全体干部职工的公开意识。三是创新监督检查形式。实行区级政务公开包保责任制，选取5位工作责任心强、业务水平高的工作人员，对我区政务公开乡镇街道、部门、“两化”专题等栏目进行分区包保，明确包保范围和工作职责，定期检查更新情况和表述错误，充分利用电话、QQ等工具及时通知各单位做好日常整改。

二、行政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3	20	4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81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917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行政机关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办 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9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1	0	0	0	1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8	0	0	0	8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1	0	0	0	1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1	0	0	0	1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20	0	0	0	0	0	2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1 年，我区政务公开工作虽然有序开展，但也存在一些问题，主要体现在：一是政务公开后劲不足。政务公开工作尚未进入全省先进行列，工作机制不健全，工作合力没有形成，“单打独斗”的局面没有从根本改变，激励和带动各主体单位共同提升的方法不多、效果不好。二是政务公开专区创新不够，服务群众形式不丰富。

为此，我区采取了以下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理顺工作机制。强化组织保障，根据人员变动及时调整我区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人员构成，建立重大问题处理和工作部署推进协调机制。同时，加强对政务公开各项工作制度执行情况的检查，确保我区政务公开各项工作能够按照既定工作制度有效运作。二是创新开展专区宣传活动，积极联系市级媒体宣传报道，加强专职人员培训力度，扩大政务公开专区知晓度

和服务精准度。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1、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和《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用有关事项的通知》(皖财综[2021]28号)文件，本年度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2、发挥绩效考核导向作用。完善考评细则，优化考评方式，围绕第三方测评成绩、政务公开年报、基础信息、重点领域、两化专题、日常工作六大指标，开展我区2020年度政务公开绩效考核工作，突出第三方测评权重，确保考核指标科学合理、考核数据真实准确，促进我区政务公开成果转化，真正做到“考实、考准、考细”。扎实做好省、市2020年度政务公开工作绩效考核的各项工作，召开专题研讨会2次，细化分工、压实责任，按照年初制定的政务公开实施细则及责任分工，明确牵头责任领导和具体工作人员，对所涉考评指标再次逐项梳理、查漏补缺。